

96年度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評選開始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加強輔導農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資訊化及制度化，激勵發揮創新經營，有效提升農業競爭力，將於今年繼續執行「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實施計畫」，以鼓勵表揚在農業產業經營表現優良的農業產銷班。凡依規定登記有案滿一年，經最近一年初評成績達95分以上（總分為120分）之農業產銷班即符合參選資格。獲選為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及優良產銷班，除公開隆重表揚外，另外十大績優產銷班，每班贈予20萬元獎勵金；優良產銷班，每班贈予5萬元獎勵金以茲鼓勵。

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選拔工作，係透過鄉鎮、縣市、區域、全國等四階段方式

進行評選，以嚴謹、公平、公正方式評選出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及20班優良產銷班。有關鄉（鎮、市）級評選工作，係由農會、合作社（場）等輔導單位主辦，得推薦1班產銷班參加縣（市）層級之評選，並於96年4月30日前檢齊相關資料，函送當地縣政府完成推薦工作。縣（市）級評選部分，係由縣政府辦理評選，於96年6月30日前檢齊相關評選資料函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區農業改良場完成評選。再由農業改良場於96年7月31日前完成區域性評選，並將相關評選資料函送行政院農委會農糧署辦理。最後由農糧署主辦全國評選工作，將參加全國評選之30班產銷班進行全國性評選，由評選委員會委員以投

票方式產生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其餘20班則列為優良產銷班。

評選推薦工作即將展開，本年度轄內花蓮縣及宜蘭縣可供推薦參加區域性評選的產銷班班數均為3班，請花蓮、宜蘭兩縣符合資格之農業產銷班，及早準備以利爭取佳績。並請地區農會、合作社加強宣導及鼓勵所轄的農業產銷班積極參與，並針對基本組織運作、組織功能的運用與績效、經營管理績效、政策配合度等工作項目積極輔導，並推薦轄內具研發精神、拓展行銷、維護生態等卓越貢獻可供做為學習標竿之農業產銷班踴躍參加評選，以爭取最高之榮耀。